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三)次 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 111 年 04 月 06 日

※以下課發會組織請選一位代表核章或簽名

學校行政人員代表：林川鈞

學年或領域教師代表：蔡維軒

家長或社區代表：吳崑陽

校 長：

編號

高雄市莒光國小 110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開會時間： 111 年 04 月 06 日(三)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校史室

主持人：蔡惠淑校長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1	校長	蔡惠淑	蔡惠淑
2	教務主任	李玉麟	李玉麟
3	學務主任	朱佩雯	朱佩雯
4	總務主任	洪振男	洪振男
5	輔導主任	翁昇宏	翁昇宏
6	教學組長	林川詠	林川詠
7	研發組長	張嘉蕙	張嘉蕙
8	特教組長	林曉筠	林曉筠
9	一年級學年主任	何郁梅	何郁梅
10	二年級學年主任	顏婷芬	顏婷芬
11	三年級學年主任	吳孟苓	吳孟苓
12	四年級學年主任	許浩山	許浩山
13	五年級學年主任	鄭雅芳	鄭雅芳
14	六年級學年主任 教師會會長	黃子晏	
15	科任學年主任 藝術領召	鄭穎聰	鄭穎聰

16	語文領召	柯旭升	柯旭升
17	數學領召	黃鵬仁	黃鵬仁
18	自然科學領召	陳佳音	陳佳音
19	社會領召	張志惟	張志惟
20	綜合活動領召	曾泓樺	曾泓樺
21	生活領召	薛惠齡	薛惠齡
22	健體領召	蔡維軒	蔡維軒
23	家長代表	呂嘉勝	呂嘉勝
24	家長代表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4 月 6 日 14:00

二、地點：校史室

三、出席：如簽到表

四、主席：蔡惠淑

五、紀錄：張嘉蕙

六、主席報告：今天本學年度第三次課發會，目前各學年校訂課程計畫撰寫或修訂也進入收尾的階段，本次會議主要討論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先備作業，煩請各位委員協助完成，謝謝。

七、討論主題：

案由一：有關本校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校 111 學年度各年級各領域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一覽表，請討論。

說明：111 學年度本校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節數規劃：一到四年級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五到六年級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編配。本校 111 學年度各年級各領域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一覽表，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校 111 學年度領域課程是否實施領域分科教學，請討論。

說明：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範，部分領域依其知識內涵與屬性包含若干科目，惟仍需重視領域學習內涵。國民小學階段，以領域教學為原則，學校得依實際條件，彈性採取分科或領域教學，並透過適當的課程設計與教學安排，強化領域課程統整與學生學習應用。本校語文領域、生活課程、健康與體育領域、藝術領域擬採分科教學；數學領域、自然領域、社會領域、綜合活動領域擬採領域教學。

決議：低年級語文(7)-國語文(6)、本土語(1)
中年級語文(7)-國語文(5)、本土語(1)、英語文(1)
健康與體育(3)-健康(1)、體育(2)
藝術(3)-聽覺(1)、視覺+表演(2)
生活(6)-生活+視覺(5)、聽覺+表演(1)

案由四：有關本校 111 學年度學校公開授課實施計畫，請討論。

說明：詳如 111 學年度學校公開授課實施計畫，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有關本校 111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與公開授課是否全校實施，請討論。

說明：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與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新課綱，惟依據依據 107 年 10 月 31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70114788 號函「有關 108 學年度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關注意事項」說明，彈性學習課程及十二年國教課綱中所列相關規劃及要點，學校得視學校特色、學生需求由一到六年級全面實施。

決議：1.本校訂有公開授課計畫。

2.本校公開授課推動採逐年實施，非實施年段教師仍採鼓勵實施，期望給老師更為充裕的時間調整教學心態、型態。因此配合 108 課綱規劃進程，111 學年度實施公開授課人員，為一至四年級之任教教師。

案由六：有關 111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時間，請討論。

說明：暫訂 111 年 12 月 3 日星期六舉行校慶，12 月 5 日（一）補假一天，請學務處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有關 111 學年度六年級畢業典禮時間，請討論。

說明：暫訂在 112 年 6 月 6 日（二）。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有關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規劃」暨「工具表件」，請討論。

說明：檢附本校 111「課程評鑑規劃」暨「工具表件」，如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15：00 散會)

附件一：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壹、依據

一、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100 學年度實施)

- (一)97 年 5 月 23 日台國(二)字第 0970082874B 號令修正總綱、閩南語以外之各學習領域、重大議題。
- (二)98 年 7 月 15 日台國(二)字第 0980112647C 號令修正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語文學習領域(閩南語)。
- (三)100 年 4 月 26 日臺國(二)字第 1000068059B 號令修正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語文學習領域--國語文及重大議題。
- (四)101 年 5 月 15 日臺國(二)字第 1010074428C 號令修正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重大議題(性別平等教育、環境教育、資訊教育、人權教育、生涯發展教育、海洋教育)。
- (五)104 年 10 月 15 日高市府環綜字第 10405694300 號令「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實施低碳教育。
- (六)104 年 1 月 14 日公布「技術及職業教育法」融入職業認識與探索內容。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108 學年度逐年實施)

- (一)107 年 10 月 31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70114788 號有關 108 學年度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關注意事項。
- (二)110 年 3 月 15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16363B 號令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貳、目的

- (一)發展學校本位課程，達成學校教育目標。
- (二)引導教師發揮專業自主精神，協助學生有效的學習。
- (三)落實以學生為主體，培養學生主動學習和生涯發展所需具備的關鍵能力。
- (四)透過適性教育，培養學生創新自信，成為具有社會適應力與應變力的終身學習者。

參、實施對象：本校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

肆、實施期程：自 111 年 8 月 30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

伍、課程規劃與內涵：

- (一)學校基本資料：班級數(類型-含特殊教育班級)、學生數等基本資料。
- (二)學校背景分析：以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為主，亦可以 SWOT 等相關工具呈現。
- (三)學校課程願景：勾勒學校課程發展方向且呼應課程綱要，以課程地圖、學生圖像或校本素養內涵及校本(訂)課程計畫說明。
- (四)學校課程架構：學生學習節數一覽表與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 (五)學校課程實施與評鑑規劃：課程實施說明、課程評鑑計畫與省思、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 (六)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暨運作方式
- (七)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結果暨會議紀錄
- (八)全校一週作息時間表
- (九)全校各年級學生學習節數一覽表
- (十)各年級教科書選用版本一覽表
- (十一)一至六年級課程計畫撰寫內容：各學習領域課程進度總表、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彈性學習課程(節數)課程計畫、協同教學計畫等
- (十二)特殊教育、藝才班、體育班課程計畫相關內容另依主政科室公函辦理檢核

陸、附則：本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111 年 4 月 6 日審查通過(詳如會議紀錄)，並經校長核定後陳報教育局備查。

附件二：

111 學年度各領域/彈性學習節數一覽表(一、二、三、四年級)

學習領域 \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部定課程	語文	國語文(6)/(5)	6	6	6	6	5	5	5	5
		本土語/新住民語(1)	1	1	1	1	1	1	1	1
		英語文(0)/(1)					1	1	1	1
	數學(4)		4	4	4	4	4	4	4	4
	生活(6)	社會(3)	6	6	6	6	3	3	3	3
		自然科學(3)					3	3	3	3
		藝術(3)					3	3	3	3
		綜合活動(2)					2	2	2	2
	健康與體育(3)		3	3	3	3	3	3	3	3
	領域學習總節數(A)		20		20		25		25	
校訂課程	類別	課程名稱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國際萬花筒	1	1	1	1	1	1	1	1
		閱情閱勤	0.5	0.5	0.5	0.5	0.5	0.5	0.5	0.5
		好莒人閃光芒	0.5	0.5	0.5	0.5	0.5	0.5	0.5	0.5
		莒光小創客					1	1	1	1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其他類課程	百莒百全	1	1	1	1	1	1	1	1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B)			2-4		2-4		3-6		3-6	
每週學習總節數(A+B)			網要規定節數		22-24		22-24		28-31	

※表格請自行增列

承辦人

教師張嘉蕙
研發組長張嘉蕙

教務主任

教師李玉麟
教務處主任李玉麟

校長

高雄市楠梓區
龍光國民小學
校長蔡惠淑

註1：有關學生在校作息及各項非學習節數之活動，如教育實驗課程、晨光活動等之節數無須列入本表中。

註2：若非每個科目在每學期都修習，則請列出上、下學期節數，惟應維持領域學習總節數，不得減少。

註3：彈性學習課程依照學校及各學習階段的學生特性進行規劃；其中「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建議至少開設1節。

註4：校訂課程中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節數皆非普通班所開設，不併入本表計算。

111 學年度各領域/彈性學習節數一覽表(五、六年級)

學習領域		本校實際教學節數與百分比			
		百分比	節數範圍	五年級	六年級
			中年級/ 高年級		
語文	國語文 (含本土語 1)	20-30	5-7/ 6-8	6	6
	英語			1	1
數學		10-15	3/3-4	4	4
自然與生活科技		10-15	3/3-4	3	3
社會		10-15	3/3-4	3	3
藝術與人文		10-15	3/3-4	4	4
健康與體育		10-15	3/3-4	3	3
綜合活動		10-15	3/3-4	3	3
領域學習節數				27	27

彈性學習節數名稱	五年級	六年級
彈性英語	1	1
資訊素養	1	1
學習扶助	1	1
好莒人的班級活動	1	1
百莒百全 d	1	1
合計	5	5

※表格請自行增列

承辦人

教師兼
研發組長張嘉蕙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處主任李玉麟

校長

高雄市楠梓區
高莒光國民小學
校長蔡惠淑

註：學校可依實際需要安排「學校本位課程」、「全校或班級活動」、「資訊教育課程」及「英語教育課程」等。

附件三：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實施計畫

111 年 04 月 06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

壹、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10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50111992 號函
「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

貳、目的：

- 一、教師發揮集體智慧，發覺學生學習困難，改善學生學習成效。
- 二、落實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內涵，活化教師教學及提升教學成效與品質。
- 三、藉由共同備課、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厚植教師教材教法、多元評量及補救教學能力。

參、實施對象：

- 一、校長、正式老師、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為公開授課人員（以下簡稱授課人員）。
- 二、兼任教師及聘期不足三個月之代理代課教師有意願公開授課者，得視為授課人員。

肆、實施方式：

- 一、授課人員應在本校，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以校內教師觀課（以下簡稱觀課人員）為原則。
- 二、公開授課包括共同備課、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觀課人員以全程參與為原則，觀課人員如於共同備課、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期間遇課務問題應自行調課。
- 三、公開授課實施方式：
 - （一）公開授課時間，每次以 1 節為原則，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
 - （二）觀課人員除公開授課人員外，以至少 2 位，至多 5 位校內教師觀課為原則。
 - （三）學校應定期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
 - （四）校內公開授課得結合以下方式辦理：
 1.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2. 輔導團到校（分區）諮詢、教學支持團隊。
 3. 議題融入領域教學。
 4. 課程與教學創新相關計畫（例：分組合作學習、活化教學計畫、實驗教育計

畫等)。

5.學校定期教學觀摩。

四、配合學年或學習領域將教師分組，以 3-4 人為分組原則。

伍、授課人員應擬訂公開授課時間規劃表(附錄一)，經各學年會議或教學研究會討論通過後，由教務處彙整核定，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公告於學校網頁。

陸、公開授課實施流程：

一、共同備課：授課人員應於公開授課前，與觀課人員於各學年會議、教學研究會或專業學習社群時，針對學生先前的學習表現與教師教學觀察的內容進行專業對話，並由授課人員完成共同備課紀錄表(附錄二)。

二、教學觀察：教學觀察前授課人員得提醒公開授課倫理與重點(附錄三)，並提出教學活動設計或教學媒體，供觀課人員參考；學校得提供觀課人員教學觀察紀錄表(附錄四)，以利教學觀察中進行活動記錄。

三、專業回饋：由授課人員及觀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進行研討，並由授課人員完成專業回饋紀錄表(附錄五)。

柒、完成公開授課之授課人員，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紀錄，由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觀課人員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教學觀察及所提供之專業回饋紀錄，由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授課人員請於完成公開授課後兩週內檢具相關表件交回教學組彙整。

捌、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時間規劃表

[illegible]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共同備課紀錄表**

共同備課時間：__年__月__日第__節 授課人員：

共同備課人員：

項次	內容紀錄
共備內容 紀要	一、學生先前的學習表現 二、教學觀察的內容（得參考以下內容或附教案） （一）單元名稱 （二）學習目標 （三）學習重點（學習表現和學習內容） （四）學習活動設計 三、觀察重點
共備歷程 討論重點	一、教學難點或學生迷失概念 二、針對教學難點提出的建議 三、有助益的教學策略

公開授課倫理與重點

一、公開授課倫理：

請遵守進入學生學習殿堂之禮儀，觀課時專心觀察、聆聽與記錄學生的學習表現，基於維護並尊重學生學習環境之自主性，參與觀課時不發言、不干涉、不交談，共同遵守以下事項：

- （一）為尊重教師、學生、不干擾上課，請提早幾分鐘進入教室。
- （二）細心觀察並記錄學生的學習狀況。
- （三）維護教學互動之場域，不干涉學生學習歷程。
- （四）觀課時，不進入學生與教師視線交流之區域。
- （五）觀課時不得交談及使用手機，課程中如需交談，請主動移步至教室外討論。
- （六）拍照或攝影前需經教師、家長及學生同意。
- （七）授課教師自編教材未經同意不得使用。
- （八）學生表現僅供專業回饋時討論，不得任意轉述，以確保隱私權。

二、教學觀察重點，應聚焦於「學生的學習表現」，如：

- （一）學生的發言是否與教師提供之教材聯結。
- （二）教師與學生的互動頻率、次數與氛圍。
- （三）學生實際的學習表現與投入程度。

三、專業回饋重點：

- （一）依據學習目標，討論學生學習成功和困惑之處。
- （二）分析教學觀察時所蒐集的資料，討論學生學習表現
- （三）分享自己從教學觀察中學到什麼。（而不是發現老師沒做到什麼）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教學觀察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_____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_____

授課內容	
教學觀察重點	一、全班學習氣氛 二、學生學習動機與歷程 三、學生學習結果
課堂軼事紀錄	一、學生的特殊發言 二、學生的經驗分享與回饋
教學觀察 收穫與省思	
提問與思考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教學觀察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_____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_____

一、觀察重點：

面向	參考要項	教學表現事實摘要敘述
1 全班學習氣氛	1-1 是否有安心學習的環境？	
	1-2 是否有熱中學習的環境？	
	1-3 是否有聆聽學習的環境？	
	1-4 其它	
2 學生學習動機與歷程	2-1 教師是否關照每個學生的學習？	
	2-2 是否引發學生學習動機？	
	2-3 學生學習動機是否持續？	
	2-4 學生是否相互關注與傾聽？	
	2-5 學生是否互相協助與討論？	
	2-6 學生是否投入參與學習？	
	2-7 是否發現有特殊表現的學生？	
	2-8 其它	
3 學生學習結果	3-1 學生學習是否成立？如何發生？何時發生？	
	3-2 學生學習的困難之處是什麼？	
	3-3 挑戰伸展跳躍的學習是否產生？	
	3-4 學生學習思考程度是否深化？	
	3-5 其它	

二、學生學習紀錄（請參考上表記錄，視小組成員人數得自行新增欄位）

編號 1	編號 3
編號 2	編號 4

【觀課學習】我從這堂課學到的理念及方法

--

三、課堂軼事紀錄

時間	教師學習引導與學生學習行為	備註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教學觀察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_____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_____

層面	指標與檢核重點	教學表現事實摘要敘述
A 課程設計與教學	A-2 掌握教材內容，實施教學活動，促進學生學習。	
	A-2-1 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	
	A-2-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原則或技能。	
	A-2-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	
	A-2-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	
	A-3 運用適切教學策略與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A-3-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引導學生思考、討論或實作。	
	A-3-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	
	A-3-3 運用口語、非口語、教室走動等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A-4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能力，提供學習回饋並調整教學。	
	A-4-1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A-4-2 分析評量結果，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回饋。	
	A-4-3 根據評量結果，調整教學。	
	A-4-4 運用評量結果，規劃實施充實或補強性課程。（選用）	
B 班級經營與輔導	B-1 建立課堂規範，並適切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	
	B-1-1 建立有助於學生學習的課堂規範。	
	B-1-2 適切引導或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	
	B-2 安排學習情境，促進師生互動。	
	B-2-1 安排適切的教學環境與設施，促進師生互動與學生學習。	
	B-2-2 營造溫暖的學習氣氛，促進師生之間的合作關係。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教學觀察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年__月__日第__節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

觀察對象	學生行為表現記錄
(組或人) 學習過程： 聆聽、回答、討論、 操作、書寫的表現 學習表現： 在學習內容上的學習 表現	行為 1
	行為 2
	行為 3
	行為 4
從學生多個行為推論 學生表現的原因	
擬定教學策略	

(組或人) 學習過程： 聆聽、回答、討論、 操作、書寫的表現 學習表現： 在學習內容上的學習 表現	行為 1
	行為 2
	行為 3
	行為 4
從學生多個行為推論 學生表現的原因	
擬定教學策略	

教師自我省思	
--------	--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教學觀察紀錄表

觀課領域：_____：_____ 授課年級及單元活動：

觀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觀課者：

面向	觀課參考項目	20 %	40 %	60 %	80 %	100 %
全班 學習 氣氛	1.是否有安心學習的環境？					
	2.是否有熱衷學習的環境？					
	3.是否有聆聽學習的環境？					
	4.全班是否專注學習？					
學生 學習 動機 與歷 程	協同學習					
	1.學生是否相互關注和聆聽？					
	2.學生是否互相協助討論和對話？					
	3.學生是否受到老師關照？（是否有發現特殊表現的學生？）					
	1.學生學習動機持續情形。					
	2.學生學習專注並投入參與學習情形。					
	3.學生自主學習表現情形。					
	4.學生主動尋求協助情形。					
	5.您是否發現在教學歷程中，學生學習有何錯誤概念或迷思？請紀錄於下方。					
	學生個人學習					

課堂進行亮點回饋(以觀察學生表現為主)

觀課的心得(以觀課者為主)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專業回饋紀錄表

授課班級：_____ 觀課日期：__年__月__日第__節

授課人員：_____ 觀課人員：

授課科目：_____ 教學單元：

項次	內容紀錄
專業回饋 紀錄	
授課人員 自我省思	

附件四：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111.4.06 110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公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9 月 6 日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 (三) 108 年 2 月 1 日高市教中字第 10830774900 號函頒之「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實施課程評鑑注意事項」。

二、目的

- (一) 發展並改進領域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以確保課程與教學之成效與品質。
- (二) 檢討學年或學期課程計畫涵蓋內容與範圍之適切性。
- (三) 改進課程計畫，提昇學習成效，達成學校願景與教育目標。
- (四) 協助教師對問題敏銳度及自我覺察力之提昇，培養主動、省思、精進的習慣與能力，以成為持續改進課程與教學的動力。
- (五) 提供客觀資訊，以為下一階段課程計畫與課程實施之參考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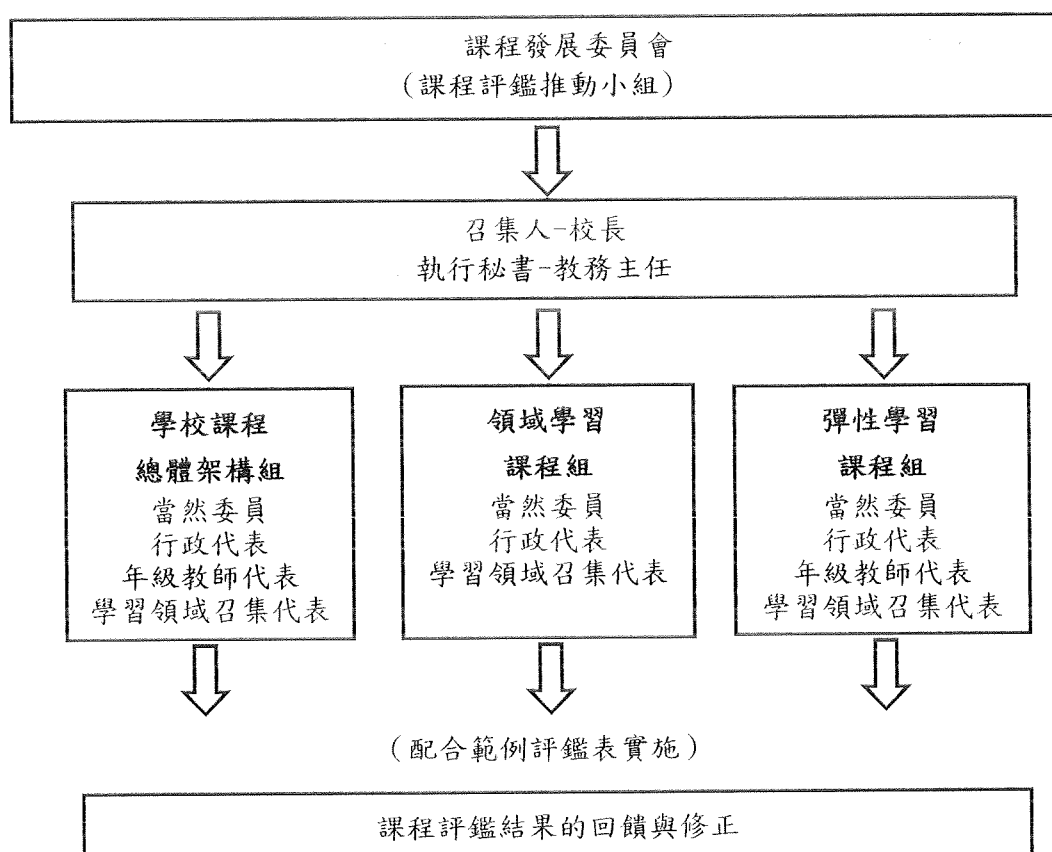
三、組織與成員

- (一) 組織：以課程發展委員會為主，下設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等三組，由全校教師共同協助各項課程評鑑事務。
- (二) 成員：請參考組織分工圖表
 1. 校長為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祕書暨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或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成員。
 2. 各學年教學團隊教師、領域教師、個別教師做自我評鑑、協同評鑑。
 3. 任務期程為一年，無給職。
 4. 學校得視實際需求及學校經費情形，另聘外部委員或邀請鄰近學校教師或輔導團員參與評鑑工作。

四、組織分工

代 表 單 位	代 表 名 單
1. 當然委員	校長、教務主任、研發組長
2. 行政代表	學務主任、輔導主任、總務主任
3. 年級教師代表（含級任導師與科任教師代表）	一年級老師、二年級老師、三年級老師 四年級老師、五年級老師、六年級老師 科任老師

4. 學習領域召集代表	語文領域代表、數學領域代表、社會領域代表 藝術領域代表、健體領域代表、自然科學領域 代表、綜合活動領域代表、生活課程代表
5. 特教代表	特教組長
6. 教師會代表	教師會長
7.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家長代表



五、範圍及內容

(一) 範圍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應包括課程設計、課程實施及課程效果等層面。

(二) 內容

1. 課程設計：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
2. 課程實施：課程實施準備措施及課程實施情形。
3. 課程效果：學生多元學習成效。(學生多元學習成效應運用多元方法進行評量，並得結合學校平時及定期學生學習評量結果資料為之。)

六、資料蒐集方式

採多元方式實施，以文件分析、內容分析、訪談、檢核表、問卷調查、觀察、會議對

話與討論及多元化學習成就評量等方式進行。

七、實施期程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學習領域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實施期程規劃如下：

（一）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1. 設計階段：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2. 實施準備與實施階段：每年6月1日至8月31日
3. 課程效果階段：每年9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

（二）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

1. 設計階段：每年5月1日至6月15日
2. 實施準備與實施階段：每學年開學日至學期結束
3. 課程效果階段：每年9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

八、工具與指標

（一）課程評鑑之規劃：包含學校課程評鑑計畫及預計使用之表件工具（含學校層級課程評鑑實施規劃表，附表一）

（二）課程評鑑之結果：含本學年課程總體架構（附表二）、領域課程（附表三）、彈性學習課程（附表四）之評鑑結果。

（三）教科書評選表（附表五）

九、評鑑結果的回饋與修正或（建議與運用）

（一）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二）修正學校課程總體架構、學習領域課程和彈性學習課程的規劃與實施。

（三）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

（四）修正教科書的選用制度，以利各年級選用合適的教科用書。

（五）修正校訂課程與教學活動設計、自編教材與教學實施。

（六）改進班級的教學與評量工作，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七）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八）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

（九）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

（十）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

十、經費來源：本計畫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一、獎懲方式

辦理學校課程評鑑工作之有功人員，或經評鑑成績優異之教師，得由校長推薦報請教育局依獎懲補充規定予以敘獎之鼓勵。

十二、附則：本課程評鑑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之。

附表二：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自我檢核表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小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自我檢核表

◎ 學年度 第 學期

填表日期：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建議檢核方式 (勾選)	評估結果 (勾選)		
				符 合	待 改 進	檢核重點
A 課程 設計	1. 教育 效益	A-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A ☐ E			☐ 學生學習圖像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圖
		A-1-2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A ☐ E			☐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表
	2. 內容 結構	A-2-1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能內含 12 年國教課綱及教育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A ☐ E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圖 ☐ 學校基本資料 ☐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表 ☐ 課程進度總表 ☐ 課程評鑑計畫
		A-2-2 各年級各領域(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 12 年國教課綱規定。	☐ A ☐ E			☐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表
		A-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A ☐ E			☐ 領域課程計畫議題融入 ☐ 校訂課程設計
	3. 邏輯 關連	A-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呼應學校內外各重要背景因素之分析結果。	☐ A ☐ E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圖 ☐ 校訂課程設計 ☐ 自編教材審查表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建議檢核方式 (勾選)	評估結果(勾選)		
				符 合	待 改 進	檢核重點
A 課程 設計	4. 發展 過程	A-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能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A ☐ E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圖 ☐ 校訂課程設計
		A-4-2 學校課程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A ☐ E			☐ 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C 課程 效果	23. 教育 成效	C-23-1 學生於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A ☐ E			☐ 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 備觀議課紀錄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整體描述】(具體成果、學校特色、遭遇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評鑑 委員						

*建議檢核方式說明：【A】檢閱相關資料(例如：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B】檢視學校設施【C】觀察教學活動【D】瞭解學生學習情形【E】與學校有關人員訪談(例如：教師、家長、學生…)。

*填寫說明：本表建議校內可由課發會委員於相關會議中討論後共同填寫。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附表三：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小學校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學年度 學期 年級 領域 填表日期：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建議檢核方式 (勾選)	評估結果(勾選)
				檢核重點
A 課程設計	5. 素養導向	A-5-1 各領域課程的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A ☐ E	☐ 課程設計符合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 ☐ 課程設計能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A-5-2 各領域課程內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的充分機會，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A ☐ C ☐ D ☐ E	☐ 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 ☐ 教學設計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的充分機會 ☐ 教學設計中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A-6-1 各領域課程均含課綱及教育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的議題內容摘要)。	☐ A ☐ E	☐ 領域課程均含課綱及教育局規定之必備項目
		A-6-2 同一學習階段各領域課程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A ☐ E	☐ 教學單元/主題具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7. 邏輯關連	A-7-1 領域課程的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的邏輯關連。	☐ A ☐ E	☐ 領域課程的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等具邏輯關連

A 課程 設計	7. 邏輯 關連	A-7-2 領域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的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能列明。	☐ A ☐ E	☐ 領域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的統整精神。(無者免勾選)
	8. 發展 過程	A-8-1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的重要資料，如領域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A ☐ E	☐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之資料 ☐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考量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 ☐ 教科書評選表內容與意見
		A-8-2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由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A ☐ E	☐ 領域會議、學年會議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之會議記錄 ☐ 教科圖書選用會議會議紀錄 ☐ 課程規劃與設計、通過版本審議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B 課程 實施	13. 師資 專業	B-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例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A ☐ E	☐ 具有相關專業背景有效實施領域學習節數課程 ☐ 甄選新住民語教學支援人員並教授越南語、印尼語
		B-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 A ☐ E	☐ 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B-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和教材內容。	☐ A ☐ E	☐ 積極參與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 ☐ 參與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14. 家長 溝通	B-14-1 學校課程計畫已獲教育局同意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A ☐ E	☐ 學校課程計畫及相關教學活動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學校領域課程計畫已經公告在學校網站首頁明顯地方，並在

				班級家長會向學生家長說明
15. 教材 資源	B-15-1 各領域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A ☐ B ☐ E	☐ 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B-15-2 各領域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A ☐ B	☐ 場地與設備能符應領域學習課程之實施	
	16. 學習 促進	B-16-1 規劃必要之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等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學習成效。	☐ A ☐ E	☐ 能實施多元評量檢測課程實施效益及學習成效。例：校慶各年級學生競賽和活動、校內語文競賽、說演故事比賽
	17. 教學 實施	B-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 A ☐ C ☐ E	☐ 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 ☐ 能有效達成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B-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和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 <u>多元</u> 教學策略（學習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A ☐ C ☐ E	☐ 依課程內容、學生特質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如：口述回答、分組教學、學生實作等） ☐ 能依學生能力實施適性化教學
	18. 評量 回饋	B-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的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A ☐ C ☐ D ☐ E	☐ 教學評量掌握課程設計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生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如：定期評量、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
		B-18-2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並再實施課程。	☐ A ☐ E	☐ 教學活動會依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再實施課程，如：領域會議、學年會議、教師專業社群會議紀錄、備觀議課紀錄

C 課程 效果	19. 素養 達成	C-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的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A ☐ D ☐ E	☐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成果表現能達成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如：各領域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結果資料、學力檢測結果、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
		C-19-2 各領域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的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	☐ A ☐ D ☐ E	☐ 教學實施後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如：學生學習作品成果 ☐ 教師備觀議課紀錄
	20. 持續 進展	C-20-1 學生在各領域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	☐ A ☐ D ☐ E	☐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如：各領域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結果資料、學力檢測結果、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學生學習作品成果 ☐ 領域會議、教師專業社群、備觀議課紀錄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整體描述】（具體成果、學校特色、遭遇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評鑑 委員				

*建議檢核方式說明：【A】檢閱相關資料(例如：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B】檢視學校設施【C】觀察教學活動【D】瞭解學生學習情形【E】與學校有關人員訪談（例如：教師、家長、學生…）。

*填寫說明：本表建議校內可由各學習領域教師於相關會議中討論後共同填寫。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檢討與省思（本學年各項教學活動或教學主題之實施成效，表格請自行延伸）

主題或活動名稱	實施方式	有助於提昇學生哪些能力

附表四：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小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學年度 學期 年級 校訂課程： 填表日期：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建議檢核方式 (勾選)	評估結果(勾選)
				檢核重點
A 課程 設計	9. 學習 效益	A-9-1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A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習階段核心素養、學習重點之達成
		A-9-2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的充分機會,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A ☐ C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的充分機會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具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
	10. 內容 結構	A-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教育局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A ☐ D ☐ E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教育局規定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呈現自編或選用教材、學習資源的說明 ☐ 自編教材審查表

		A-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符合 12 年國教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A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符合 12 年國教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節數符合學習節數規範
		A-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A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設計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11. 邏輯 關連	A-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A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A-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的邏輯合理性。	☐ A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彼此之間都有相互呼應的邏輯性與合理性
	12. 發展 過程	A-12-1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例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A ☐ C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之資料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考量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
		A-12-2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A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經由相關會議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特殊需求類課程，有經過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B 課程 實施	13. 師資 專業	B-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例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A ☐ E	☐ 具有相關專業背景有效實施各領域學習節數課程
		B-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12年國教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A ☐ E	☐ 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B-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和教材內容。	☐ A ☐ E	☐ 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 ☐ 參與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14. 家長 溝通	B-14-1 學校課程計畫已獲教育局同意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A ☐ E	☐ 學校課程計畫及相關教學活動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校訂課程計畫公告在學校網站首頁明顯地方；也在班級家長會向學生家長說明
	15. 教材 資源	B-15-1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A ☐ B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符合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的選用程序，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均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在課程發展委員會中審查通過
		B-15-2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A ☐ B	☐ 場地與設備能符應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實施
	16. 學習 促進	B-16-1 規劃必要之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等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學習成效。	☐ A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能實施多元評量檢測課程實施效益及學習成效，如：校慶各年級學生競賽和活動、校內語文競賽、說演故事比賽活動

	17. 教學 實施	B-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之目標。	☐ A ☐ C ☐ E	☐ 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 ☐ 能有效達成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B-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和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 <u>多元</u> 教學策略（學習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A ☐ C ☐ E	☐ 依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學生特質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學習策略），如：繪本導讀、表演、校園巡禮、實地參訪及手做。 ☐ 能依學生能力實施適性化教學
	18. 評量 回饋	B-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的內容與方法，能掌握 12 年國教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A ☐ C ☐ D ☐ E	☐ 教學評量掌握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生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B-18-2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並再實施課程。	☐ A ☐ E	☐ 教學活動會依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再實施課程，如：領域會議、學年會議、教師專業社群會議紀錄、備觀議課紀錄
C 課程 效果	21. 目標 達成	C-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A ☐ E	☐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預期課程目標，如：各單元主題學生學習評量結果展現學生總結性表現任務作品或成果
		C-21-2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	☐ A ☐ E	☐ 教學實施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如：學生學習作品成果
	22. 持續 進展	C-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的現象。	☐ A ☐ E	☐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如：各單元主題學生學習評量結果展現學生總結性表現任務作品或成果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整體描述】（具體成果、學校特色、遭遇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評鑑 委員	

*建議檢核方式說明：【A】檢閱相關資料(例如：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B】檢視學校設施【C】觀察教學活動【D】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與學校有關人員訪談（例如：教師、家長、學生…）。

*填寫說明：本表建議校內可由各彈性學習課程授課教師於相關會議中討論後共同填寫。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檢討與省思（本學年各項教學活動或教學主題之實施成效，表格請自行延伸）

主題或活動名稱	實施方式	有助於提昇學生哪些能力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表

_____領域_____科_____年級

面向	評 選 指 標	出版公司			
一、 教材 內容	1. 符合課程總綱核心素養、領綱素養、學習重點（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2. 教材設計情境脈絡化、意義化，以學生學習經驗為中心編寫。				
	3. 文字敘述簡潔易懂，圖表的編排、使用適切。				
	4. 內容富變化，能引起學生學習興趣及促進多元思維。				
	5. 內容選材能顧及重大議題的多元性。				
	6. 內容份量適當，符合課程設計需要。				
	7. 教材內容的編寫符合新知識的發現與社會的變遷。				
二、 教學 與 評量 設計	8. 提供教師多樣的教學活動設計。				
	9. 教學設計有系統具邏輯關聯，符合教學重點、教學期程。				
	10. 活動設計能引起學生學習的動機與興趣。				
	11. 活動設計能帶動學習遷移，有效促成素養的達成。				
	12. 評量方式多元化，評量面向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13. 習作內容能配合課本之教學活動，份量、難易度適中				
三、 物理 屬性	14. 版面設計均衡對稱、調和美觀。				
	15. 圖片活潑化、生活化，符合教學目標。				
	16. 印刷品質與紙質良好，不反光。				
	17. 裝訂堅固安全，妥善耐用。				
四、 配合 事項	18. 教師手冊提供教學相關的參考資訊，編排清楚、索引容易。				
	19. 出版公司具備修訂的能力與責任。				
	20. 出版公司有課程與教學的網站，提供對話的管道。				
總分	滿分為 100 分				
排序					
優缺點 文字 敘述					

備註：

- 各校應基於學生學習之需要，教學效果之提升、教學目標之達成，本著公平、公開、公正之原則，辦理教科圖書選用有關事宜，詳細規定請參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及「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注意事項」。
- 請將課本、習作及教學指引一併評選以求客觀公正。
- 每項請依(極佳 5、佳 4、尚可 3、差 2、極差 1)給分，最後統計總分。

評選老師簽名：

評選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會議照片

